

新市民作品集林

闺情少人知

细说从头

生命之中的南北极

并非荒诞的故事

梵高眼中的世界

倦客

折桂

风又飘飘

外国茶

浮云游生

徐蕙照 著

闺情

少人知



上海书店出版社

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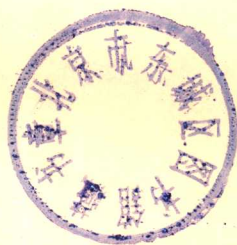
90180044

● 新市民作品集林

闺情少人知

徐蕙照 著

上海书店出版社



RBH04/07

丛书主编：周介人 黄正民

丛书策划：龚建星

责任编辑：陆国强

封面设计：桑吉芳

封面绘画：鲁继德

* 新市民作品集林 *

闺情少人知

徐蕙照 著

上海书店出版社出版

(上海福州路42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四厂印刷

1998年3月第一版

1998年3月第一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0.625 字数：247千字

印数：00001-10000

ISBN 7-80622-288-X / I · 92 定价：15.00元

目 录

闺情少人知/1

细说从头/71

生命之中的南北极/129

并非荒诞的故事/187

梵高眼中的世界/203

倦客/217

折桂/263

风又飘飘/299

外国茶/317

浮云游生/327

闺情少人知

——将来是将来，
该怎样就怎样。



夏雪这一夜没睡好，每次大姐回家过夜总是这样。叹息呀，垂泪呀，哭诉呀，……要不就在台灯下一趴大半夜，写呀写呀。每回都被她搅得六神无主。

她睁开眼睛，眼皮沉重得要命，就知道自己这副尊容跑到单位去难保不遭一番同事的奚落：夏雪，昨晚踩死多少蚂蚁啦？她又闭上眼睛。闹钟还没响，睡是睡不着了，只是还想赖一会。

夏雪，挺顺口但又挺奇怪的名字。她常想。夏雪，就是六月雪的意思，极为奇特的自然现象，那么不符合规律。小时候她不明白，同学们也不明白，于是放学路上就老有淘气的小男孩冲着她的背影喊：“下雪啰！稀奇稀奇真稀奇，夏天下雪真稀奇！”当时自己也觉得挺稀奇，后来就不再觉得稀奇了。因为她知道了父亲是按“风霜雨雪”的顺序给孩子们起名字的，轮到

她正好是“雪”。就像她只要是她爸爸的孩子，生来就是姓夏一样，名字也是降生前就已经定了的。

大姐当然叫夏风。夏天的风，闭上眼睛一想就叫你觉得快活。夏霜，世界上该有个叫夏霜的人，如果真有个叫夏霜的，这名字也就和夏雪一样令人费解。也许就因为夏天不会有霜，这世界上也就容不得这么个叫夏霜的人存在。然而夏天的雪却容下了。妈妈说，在大姐之后，有过一个胎儿，不足月就流产了，已是成了人形的胎儿，是个男孩，就是那个该叫夏霜的。好像老天决意不赐予夏家男孩子，所以不等他出世就把他收走了。于是“风霜雨雪”就独缺了一个“霜”字，二姐也就只好叫夏雨。父母让古怪的“风霜雨雪”古怪地保存着其残缺的美。好像他早就盘算好了这辈子要繁衍四个后代似的。兴许是盘算过的。谁知道！

亲耳听说过下雪打雷，就是不曾亲眼见过夏天下雪。这不公平！夏雪重重地翻了个身，板床在身体底下一阵吱吱乱叫。

两用沙发上，夏风发出一声梦呓般的叹息，她翻了个身，似乎又睡着了。

写字台上已经整理得很整齐很干净了。夏风每次回娘家，都要把这个自己曾住过二十多年的房间理一遍。小妹妹从来不会整理东西，甚至连一张床也铺不好，被子总叠得歪歪斜斜，书桌上更是遭了抄家似的零乱不堪。她真不明白，在这么一大堆乱纸中她怎么能安下心来读书写字。但是她每帮夏雪理一次，夏雪总要哇啦哇啦抱怨一阵，大嚷把她的东西都弄得乱七八糟。管整整齐齐叫乱七八糟，真拿她没办法。也许父母除了给她一个不合逻辑的名字之外，还给了她一个不合逻辑的脑袋。也可能是她的逻辑与众不同，她自有她零乱中的条理。在杂乱无章中她可以立刻找到她要找的东西，而在有条有理中她却一筹莫展。“你将来可怎么办喔！”一家人为她犯愁。

“将来是将来。该怎样就怎样。”她几乎是唱着说。就这脾气。天无绝人之路。这准是夏雪的生活信条，颇有点流氓无产者的邪乎劲儿。

闹钟已经指向六点四十分。平时夏雪一定要等到六点三刻闹钟响了再起来，今天她狠狠心，提早五分钟把自己从被窝里拨了出来，一手撤下了停闹的按钮。大姐今天休息，睡得着就让她多睡会吧。昨夜也不知写到什么时候才睡的，也不知写些什么。反正不管是日记、散文，还是诗歌，主题是永恒的，连每一个笔划，每一个标点都透出那么一股幽幽柔柔的味道。真怪，四十四岁的人了，心中的浪漫好像年年十八岁。这叫夏雪自叹不如。说是姐妹，怎么一点不像。不，应该说怎么光是形似而神不似。真让夏雪常常疑心自己是否有过十八岁。真的，十八岁时在想些什么做些什么，她是一点也记不清了。从当代史的记载中，她推断出当时大概写过很多大批判稿，还被老师逼上台去读那些一个模子里倒出来的慷慨激昂的文字。还为庆贺粉碎四人帮而上街游行，一人发到一条标语旗，举在手里，很开心的事，可老师不许学生说笑，说这是严肃的政治斗争，是去向四人帮示威。不过她清楚地记得十九岁。那年，“风霜雨雪”中出了她唯一的一个大学生。

夏雪提着劲轻轻走出房门，随手把门虚掩上。一到厨房又不免快手快脚地乒乒乓乓起来。早饭是妈妈出去买菜前就已经煮好了的，照例把煤气火关得小小的煨着。有这样的妈妈真是福气，虽然不用揭盖就知道锅里准是泡饭。天天如此，唯有大年初一早上为了讨个团团圆圆的吉利，才例外吃一回汤圆。

老二夏雨没出嫁前，早上常为了吃泡饭而拿面孔给妈妈看。“天天淡叽呱啦的，叫人怎么咽得下去！”难得她有兴致咽下去了，妈妈的脸色便好看，女儿说些什么是不放在心上的；哪天兴致没了，饿着肚子去上班，妈妈的脸色也就不那么好

看，不是为了她不吃自己大早起煮的泡饭而生气，是怕她空着肚子挤车饿出病来。

夏雪对泡饭也有意见，只是与夏雨的角度不同。夏雨讲究滋味，那是虚的；夏雪讲究营养，这是实的。泡饭由酱菜押送下肚，既没什么蛋白质，也没什么维生素。怪不得上海人绿豆芽身材多呢，泡饭是罪魁。不过这些跟妈妈是讲不清的，不是不懂，只是习惯成自然了，刹不住的惯性。即便如此，夏雪例行公事似的，天天扒一碗下去，没营养不要紧，出了家门有的是吃处。

唯有夏风，从小到大，吃得勤勤恳恳，既没一句怨言，也不到外面去额外添补点什么，就连自立门户后，还是一贯老家风。

夏老校长拖拉着布底拖鞋，一边扣着羊毛衫的扣子，一边迷迷糊糊地走进厨房。

“噢——爸爸，你今天怎么没去打拳？”

“睡过头了，……唔——不知怎么搞的……”

得了吧，谁不知道！妈妈倒照常去买菜。

本来么，男人就不如女人有韧性。

夏雪不再作声。她深知父亲的脾气，从不对女儿们亮出自己的心思。大姐回来，谁都会心神不安，连这种明摆着的事还要含糊其词。

她加速扒完泡饭，返身回房间去拿包和外套。一推门，见夏风已经在被子里坐起来了，披着衣服背靠着竖起来的枕头静静地看书，夏雪进来她头也不抬一下。夏雪偷瞟大姐一眼，看上去好像很平静。时候不早了，她无暇去多琢磨，套上衣服就往外走。

“你把衬衫领子翻翻好。”

大姐忽然地说。夏雪凑上五斗橱的镜子一照，领子果然像

一张馄饨皮似的翘起着。她把领子翻好，随手抓把梳子把一绺遮住眼睛的头发往后撩一撩，再往眼皮上搽点必舒膏消消肿。

“我走了，大姐。”她拉上房门，冲厨房喊一声“爸，我走了！”

夏老校长的声音还没来得及透过牙缝和牙膏沫传到夏雪耳朵里，她已经飞跑下楼，从楼梯下推出自行车骑出弄堂口了。

房间里，随着一声郁郁的微叹，夏风放下手中一本张恨水的旧小说，慢慢地起身叠被，把沙发收起来，把枕被等寝具一一放进沙发肚里。然后轻轻移动病中的西施步，风一般飘然地进了厨房。

夏老校长正在从饭锅里研究般地往碗里舀泡饭，被女儿悄没声地来到自己背后吓了一跳，一脸的心思刹那间凝固了，等猛地醒悟过来，赶紧化了那一脸心思，讪讪地问了一句多余的话：“起来了？”

此刻的夏风脸上本也满是心思，父亲的声音也使他倏然一惊，才想起屋里不只她一个人，掩过半边脸做出找牙刷的样子，嘴里“嗯嗯”的作答。

难堪的沉默。但彼此都装得毫不在意。

办公室门口伸进来一张白皙的狭长脸，柔柔脆脆的一声：“夏雪，电话。”

“谢谢，我就来。”夏雪应着，随即迎了出去。

门外制图员葛劲之正好擦身走过，喊她的姑娘华爱贞便嘻笑着在她屁股上拍了一下，俯在她耳边用正好可以让葛劲之听得见的声音悄悄说：“是个男的！”葛劲之便侧过脸来很认真地看她们一眼。

技术科几间办公室合用一架电话，很不方便。夏雪非万不

得已决不闯到华爱贞他们那一间去打电话，也不大乐意将单位电话号码告诉别人。一来怕给人添麻烦；二来，每每有电话，随着“夏雪，电话！”的喊声，众人的目光便锲而不舍地尾随着她，想要知道是谁打来的好奇心比她本人还要强。本来么，还未出阁的姑娘呗。

谁一上班就来电话？夏雪拿起搁在小桌上的话筒。可能是大姐夫。她想。

“喂，我是夏雪。”

“你好呀，夏雪！”

这是一个兴高采烈的声音。光凭这一点就可以断定那不是大姐夫。再说那快活的声音很年轻。

“你哪位？”

“好呀，连我都忘了。”

声音一下子变得很黯然了，好像受了莫大的委屈。是有点耳熟，但一时想不起来。

“哎，你就直说吧。别打哑谜了。”

夏雪最不耐烦在电话里粘粘糊糊的瞎聊。她勾住电话线在手指上绕圈。

“唉，好坏同学一场，想不到竟把我忘了个精光。”

声音更凄切了。

走起路来颇具节奏的一个细高挑的身材，上面安插着一个能随时随地精确地表达出想要表达的意思的一张方方的脸，夏雪甚至已经看到了在镜片后面，那双闪闪烁烁的眼中的凄切之情了。

“噢，是沈立基吧。”

线的那端是一阵表示激动的短暂的无言。

“喂，是吗？”

“感谢上帝！你还记得我。”

“你怎么会想到给我打电话?”

“想你呵。哎夏雪，电话里说不清楚。我现在还有事情要办。这样吧，晚上七点半到上海图书馆门口等我。好不好？我有话要跟你说。”电话里背景嘈杂，还有汽车的喇叭声，像是路旁的公用电话。

“什么事呵？”

“见面再说。对不起，我快来不及了。再见！”

电话挂断。

神秘兮兮匆匆忙忙，还是老样子。夏雪撂下电话，自从毕业后很少有这位才子先生的消息，今天怎会突然地打电话来？夏雪一路想着走向自己办公的那一间。她不曾注意在打电话时，有四道目光忽忽闪闪的在她脸上间断地作着扫描。

这时华爱贞拿眼去扫了扫已经停止对夏雪进行扫描的葛劲之一眼，他正漫无头绪理着桌上的图纸，小白脸似乎比平时更白净了。华爱贞抿了抿嘟起的红唇，深深地靠在靠椅里，从桌面上拖过一张日报，看起上面的连载小说来。

刚上班时各自的一阵忙乱过后，大家开始慢慢将心思纳入八小时里来。夏雪为了核对一份报表中的一个数据，到车间去跑了一趟，顺便到食堂去买了两块糕。刚回到办公室，就有人告诉她：“刚才有个姓林的打电话来，叫你马上给他回个电话。”

“那个姓林的是谁呀，怎么连着给你打电话？”许多人都关心。

“姓林的是我大姐夫。”

夏雪朗朗地回答，以便让一室故作不在意而个个留神她的人都听得见。她并不急着去回电话，因为每次大姐回家过夜，大姐夫总有电话来。自从她工作以来，这已成了不成文的章程，好像她夏雪就该担当这个卫星中转站的角色。她不急不

忙地一边吃完了糕，一边浏览了几分资料，还挺直腿伸了个大懒腰，这才起身到隔壁打电话。

电话刚一拨通，对方马上拿起来了，接着传出很焦急的“喂！”

听声音就知道是他了。“大姐夫，我是小雪。”

“喔小雪，小风昨天到家里来了吧。”老夫老妻的了，还一直称夏风作小风。

“嗯，很晚才来的。”

“很晚？”

“大概快十一点了吧，我都睡下了。”

“十一点……？可她晚饭没吃就走了，大概是六点钟。”

“是吗？”

两人一时无语，都在想这个时间差。

“你们又怎么了？”

终于是夏雪打破了沉默。

“并没有什么。”

“那……”

“你边上有人吗？”

“有。”

“这样吧，你下班后，或是晚上也行，到我家来一趟好不好。”

“好。哦不，我有事。”她忽然想起沈立基神秘而蛮横的约会。

“怕小风怪你？”

“不，真有事。”

“这么不凑巧，……”他丝丝地吸着气。

“事情很急吗？”

“怎么说呢，……要不明天再约个时间？”

“你到家里来不行吗？”

“我只想跟你说说。”

由中转站向面授机宜过渡了。夏雪心头更添一层烦闷。心想怪不得昨天晚上大姐回家来一声不吭，看来事态有什么变化了。是不是冷战要结束了？

“这一阵我厂里有些事，正好放不开。等我一空下来就来。”她忙放下电话。这种事家里烦不够，还要追到厂里来。

一早上两个电话，把夏雪一天的心境都扰乱了。

厨房里传来母亲准备晚饭时锅碗铲刀的叮当声。夏风无声地叹了口气，把理了一天的几首诗稿，归拢在一只塑料活页夹里，到厨房去给母亲作下手。她刚把柚子挽起来端着菜篮子放到水龙头下，就被母亲慌忙地推走了，仿佛她是一颗不经碰不经化的玻璃糖。夏风也无心跟母亲争。她是三姐妹中最矮小瘦弱的一个，一直是全家好生保护的对象，三妹开玩笑时形容她是薄胎瓷。

她回到房里，一时什么也没心思做，沉入长沙发里，手搭着手发起呆来。

沙发对面是一只老式的大衣橱，衣橱门上镶着一块大半身的穿衣镜，它可以照出沙发上夏风膝盖以上的影子。夏风的眼睛很自然地落在了对面镜中人的身上——是的，她不年轻了。四十四岁的女人能保持到她这样的程度已经是很不容易了。女大十八变，女人婚后和生育孩子更有一番突变。对于她，突变被分解成了无数个小章节，预备在循序渐进中慢慢完成，因此至今还没有变到离谱走调的地步。断除烦恼能使人青春不老，然而她的烦恼并不算少，大概也可算是个奇迹。如果不拧紧眉头，脸上几乎没有什么皱纹，连眼角的鱼尾纹也极细极浅。身材不能算苗条了，但依然匀称。记忆中的她是黑白的，

那是照片在脑中的叠印。然而，记忆中的那段过去却是五彩的，任何时间的褪色剂也不能使它黯然……

“他问我：你为什么不留长辫子？他觉得你的长辫真好看。”丁婕婕说。

“怎么老是‘他’呀‘她’的指代不明，我跟你说过多少遍了。”夏风把垂在背后过腰的长辫子甩过一根来，用手指编着长长的发梢。

“当然是他呀，刚走出去的那位。”

“他是谁呀？”

“斯忍劬，我哥哥的同学呗，你不是在我家碰到过好几次了么。”

“斯忍劬？好怪的名字。”

“还是个怪才。我哥哥说，同学们都很佩服他。虽然是学历史的，可写出来的文章诗歌连中文系的也比他不上，所以外号叫‘大作家’、‘大诗人’。”

“不好听，直通通的。”

“我觉得别致。”

“我是说那外号。”

“哦。哎你不也挺喜欢文学的吗，以后请他给你辅导辅导怎样？”

“怎么好意思……”

“这有什么，他跟我哥哥很要好，跟我也很随便。只要我跟他谈，梳长辫子的小姑娘想跟你学写文章。他一定会答应。怎么样？”

夏风把编紧的辫梢松开，又编。

于是，在春末一个星期天的下午，丁婕婕跑来敲夏风家的门。开门的是夏校长，他那时还年轻。夏风

一见是她立刻心领神会，从自己的抽屉最底下抽出一本布面的日记本，跟着就走。两人默契到了鬼鬼祟祟的程度。夏校长弄不懂这些小鬼丫头的鬼名堂，掩了门依旧打他的瞌睡去了。

这是一个家底非常殷实的人家。客厅一侧一架小小的转弯楼梯，橡木扶手光滑得玉石一般。楼上几个大学生谈笑的声音就像是乘坐在扶手上直滑溜下来似的。夏风走到楼梯脚下就不肯往上走了。

“娘娘腔做什么，他们当中也有女同学。”丁婕婕勾住她的肩膀直往上拉。

房门是敞开着，在楼梯的左侧。房间里散坐着六七个大学生，两个女生挤在一只小沙发里，床上也坐了人。这个时候他们正笑得像被风吹过的麦田。因为一个促狭鬼偷偷把一小块肥皂用糖纸包起来，混在糖果盘里，还一个劲地嚷着叫大伙儿吃呵吃呵，结果中头彩的正好是斯忍劬。他一面用茶水漱口，一边也一样笑得直不起来。若不是恰巧两个姑娘在门口出现，提醒这些大哥哥大姐姐们要保持风度，真不知要笑到何时罢休。

站在这些比自己大好多的年轻人面前，本来就很腼腆的夏风更显得拘谨了几分。丁婕婕跟他们中的几个是相当熟的，所以大大方方踏进房里，也不讲究客套，把夏风直推到斯忍劬面前，连名带姓的叫着斯忍劬，就像端上一杯茶那样便当的把夏风交给了斯忍劬。

“斯忍劬，送你一个学生。”

这样的一个递送，便是打了个一辈子也解不开的结呵。